

证券代码：834395

证券简称：博信资产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信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耀”）的资金配置运行效率，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西藏信耀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 3,300 万元（大写叁仟叁佰万元整）投资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信（天津）”）管理的私募基金。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544,186,433.27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516,301,338.48 元。本次出资额为 25,000,000.00 元，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董事会应出席 5 人，实际出席 5 人，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认购私募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补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海六路五号院东尚 E 园 4 号楼

注册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13-03 室（天津信星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848 号）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彭越

关联关系：是，公司是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母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孙政

住所：安徽省蚌埠市蚌山区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陈可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嘉园二里

关联关系：是，陈可是公司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具体内容以双方签署的合伙协议约定为准。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具体内容如下

金融资产的具体内容

1、名称：嘉兴丰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南江路 1856 号基金小镇 3 号楼 113 室-63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基金管理人：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经营范围：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出资额：壹仟万元整

8、出资方式及缴付出资：所有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出资方式为现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提高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信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信耀”）的资金配置运行效率，在确保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西藏信耀拟利用自有闲置资金 3,300 万元（大写叁仟叁佰万元整）投资博信（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信（天津）”）管理的私募基金。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挂牌公司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将进一步提高资本配置运行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求。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创业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同时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效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未来战略和长远发展做出的慎重决策，可以提升公司的整体综合实力。公司明确经营策略和风险管理，积极防范与应对，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

- （一）《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合伙协议》

博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6日